



业务撤离

第3.4节

当撤离业务时，我应考虑些什么呢？

假如在解除你的业务运作时需要拆卸某些设施，应确保你雇用的承办商，会在拆卸工程进行期间遵守相关的环保规定，这些规定十分类似于第3.2节所简述的与建造工程有关的要求。在拆卸任何建筑物或机电设施之前，必须将任何危险物料确认出来并作妥善处理【2】，尤其是含有石棉或多氯联苯(PCB)的危险物料，一定要按相关的工作守则【27,28】来处理 and 弃置它们。对于涉及拆卸含石棉物料的工程，则须遵守以下的规定【6】：

- 聘请注册石棉顾问进行调查工作。
- 提交调查报告。
- 提交石棉消减计划。
- 聘请注册石棉承办商进行石棉消减工作，而该工作须在注册石棉顾问监督下进行。
- 在处置石棉废物前，须先向环保署登记为**化学废物产生者**。



石棉及多氯联苯废物

石棉及多氯联苯(PCB)废物均属甲类化学废物，因此其各方面(如处理和处置这些废物)均受多项条例/规例的管制，当中包括「废物处置(化学废物)(一般)规例」、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」及「工厂及工业经营(石棉)规例」。

假使你的运作污染了土地或损坏了建筑物，建议你于迁出前采取补救行动，净化已污染的土地或修复建筑物内已损坏的设施。

根据「环境影响评估条例」，解除某些设施的运作属于**指定工程项目**，并须进行法定的环境影响评估程序(见第3.2节)。附录乙为**指定工程项目**的清单。



延伸阅读

- 【2】 污染土地的评估和补救方法指引(暂时只提供英文版本)
- 【27】 处理、运送及处置石棉废物的工作守则
- 【28】 处理、运送及处置多氯联苯废物的工作守则
- 【6】 《空气污染管制条例》简介